

犹记那年 油灯亮

□廉彩红

上小学时,村里时常停电,油灯是每个家庭、每个学生的必备品。

油灯是用一只废弃的墨水瓶做成。瓶盖上钻开一个小口,一个铁皮卷成的圆管插进去,圆管中间是用废弃的棉花或旧布料做的。可以说,油灯完全是废物利用,物尽其用。给油灯加油前,先给圆管里的灯芯用油浸湿,顶头尖如笔尖,点燃,它就能发出光亮。

做油灯真是太简单了,只要有合适的空玻璃瓶,随手就能做出一个。男孩子淘气,经常放学到家才发现油灯不见了。于是,人家就经常用新的。女孩子一般敝帚自珍,小心守候着。油灯的设计决定了它的光亮不能辐射太远,仅限于半个桌子的范围,如果同桌忘了带油灯,处于互助互爱的同学情,带油灯的人会自觉地把油灯放到中间位置。两个人自觉往中间靠拢,这就更显得人亲亲密密的。女生是增添了感情,加深了友谊。男生就难说了,他正好有借口提前开溜呢,你借给他灯光,可不就惹了他了。记得当时,我后面两个男生一桌,本来俩男生关系非常好,上学放学一起走,玩弹弓、弹玻璃球、爬树上房、捉弄女生。但是,一个男生成绩好,一个男生成绩差强人意。有一次晚自习,这个成绩差点的同学忘了带油灯。正上课的时候,突然停电了,大家纷纷拿出油灯点燃,继续学习。他同桌就把油灯往中间挪了挪,谁知道他说,谁稀罕你借给我光,我不沾你这光。一边说一边把灯挪了回去。自己就在暗影处,就着影影绰绰的灯光快速完成了作业,交给班长就走了,班长叫都叫不回来。

这在成年后,村里同学遇见了,还将这个情节当成一个笑话讲了出来。已经成年的同学初始还很不好意思,后来就笑咪咪地听着、笑着,自己也觉得可乐,那时候咋还学哩。

母亲总是把不用的墨水瓶收拾起来,洗得干干净净,她说得多备着点,免得到时候慌张。做好的就两个,我上学带一个,家里留一个。家里这个用处多,母亲在厨房了,它就在厨房,母亲回大屋了,它就在大屋,无怨无悔跟着母

亲跑来跑去。母亲天天晚上就着油灯为我们做衣服、纳鞋底,灰黄的灯光把母亲的身影拽到墙上,长长的。风从门口吹进来,母亲的身影在地面和墙上摇晃起来,变了形状。那时候我们还没学光学原理,望着母亲的身影就觉得可笑。时间久了,又觉得心疼——母亲几乎每个晚上都睡得很晚,经常是我们睡醒一觉了,她还在忙着。

那个冬天的夜里下起了雪,睡梦中的我突然惊醒,看着窗户外面白光耀眼,以为上学迟到了,我惊慌失措地起来并叫醒妹妹。刚睡着一会儿的母亲被我惊醒,她看看表,说时间还早,赶紧睡吧。我不信,母亲一定睡迷糊了,外面那么亮,肯定迟到了。我带着哭声催促妹妹赶紧走,母亲追出来在后面喊我们,我们也不停,一意孤行向学校跑去,竟然没注意长长的路上就我们俩人。大雪纷纷扬扬,一会儿工夫,我们的身上、头上都落满了雪。我们到了学校,大门紧闭,母亲也气喘吁吁地追到了。她说,赶紧回家,赶紧回家。我脸上红红的——自己咋那么冒失、那么固执哩,害得母亲也没休息好。母亲没有说话,拉着我们往家走,并提醒我们注意脚下,雪善于隐藏石头、土堆,不小心就会被它们绊倒。

我上初中时,电路就畅通了,停电的几率就少了很多。日子一天比一天好,油灯也慢慢退出了历史舞台。随着时代的发展、技术的创新,我国的发电事业飞速发展,停电几乎成了神话故事,除非电路出了故障,会有短时间的停电,就这短时间的停电,我们也难以忍受。适应了物质丰富的现代生活的人们,难以回到点煤油灯的年代。

我常常想起那时候油灯灰黄的光亮,想起那墙上剪影一样的身影,忽东忽西,忽长忽短,在记忆深处摇曳着。那灰黄的油灯,曾经照亮过我的童年、少年,陪我走过乡村岁月,如今,它点亮的也只能是我的记忆。我也不愿意回到当年的生活中去,曾经的艰难就让它成为曾经,过好如今的日子才是最要紧的。



诗歌欣赏

请雨湿润 这个黄昏吧(外一首)

□郝军

在昨天这个黄昏
上天撕开了一个大口子
试图把心底的雷声
彻底释放出来

晚上有雨
霆音有些凌乱
且经历了
一番长途奔波之苦

尽管内心不平静
脑子里也有着难以解开的困惑
却不懈地去打探 去体味

我想去看看
黄昏落下的这场雨
是不是我心中那个样子
当打开灯光时
此时的心情却戛然而止

欲言而止的迟疑
使我明白人生也如一场雨
只不过微乎其微如同一粒尘

风儿,撕下了虚伪的面具
那就别顾虑重重,扭捏作态了
还是,请雨去湿润这个黄昏吧

邂逅

当音乐邂逅文字
舍不得分开一刻
酝酿一次袅袅紫烟的历程
此生,燃烧成灰也需要值守

当音乐邂逅文字
不需要找太多的借口和理由
或许千年等一回的爱恋
嫣然一笑就此别过

当音乐邂逅文字
两极世界会洒落一场相思雨
人世间最美的相遇
不分什么对与错

当音乐邂逅文字
冥冥之中早已注定
字里行间层林尽染
读你千年
妆你容颜
人生不负不亏不欠

远去的犬吠

□李健

七年前,朋友要出一趟远门,委托我代养她的小狗。她唤过小狗,抚摸着降低了嗓音:“灰灰,一会儿你就走吧,换个新家,主人会好好待你的……”她的声音有些哽咽,当时我还暗暗揶揄她,为了一只小狗,不至于如此吧。

她找出一个小纸箱,垫上了缝制的棉垫,把小狗一番安顿,就把狗狗交给了我们。回家的路上,女儿怕小狗窒息,打开小纸箱,小狗忽地探出小脑袋,泪珠从忧伤的睫毛间滚落下来。

我们的世界五彩缤纷,但狗的世界却只有它的主人。

家门口,有个小姑娘叫辉辉,因和“灰灰”谐音,每次喊叫灰灰,小姑娘就从家中跑出来应腔,这让彼此多有尴尬。为消除误会,妻子根据灰灰毛色,改名“阿黄”。

起初,它不接受改名,也不配合训练,呼唤它,根本不理不睬。但后来,在美食的诱惑中总算接受了“招安”,一声“阿黄”,像离弦之箭飞奔而来,只要有奖励,握手、打滚、跳高、求拜一教就会。

阿黄属于博美混血杂食者,不仅最爱肉食,还偏爱水果,苹果、梨子、橘子、香蕉,还有红薯、胡萝卜,都能吃得津津有味。特别是夏天吃西瓜,溜瓜皮那是好样的,瓜皮一遍净,没有一点残留。阿黄尽管贪吃,但到了晚上,看家护院可称得上“勇士”。

每日我下班归来,百米外的脚步声阿黄就能辨别出来,就像迎接归来的朋友,撒娇地摇尾、转圈、跳高、打滚。

“月无贫富家家有,燕不炎凉岁岁来”。在忠诚与道义上,狗无贫富炎凉之别,即使多年不见的亲戚,它也能分辨出来。

阿黄,就是这样一条经常伴我左右给我快乐的小狗。我喜欢运动,它伴我在操场一起晨跑,总是绕着腿脚忽左忽右,对我紧随不舍。一次我不小心踩了它,虽疼得嗷嗷直叫,但不一会儿又跟了上来。有时,妻子在运动器材上锻炼,它也会形影不离,守护着它的主人。

每年假日,孩子们从外地赶回,阿黄也凑热闹跟上去,好像见到了久别重逢的家人,不知如何讨好,一味地作揖、摇尾、打滚。有时孩子们无视它的表现,甚至踢它一脚,这时的阿黄会躲在一边,歪着头,可怜巴巴的,好像在扪心自问:“到底俺错在了哪里?”

人类与狗,通常不会有背叛与对抗,多的是听从与守护。一日,阿黄突然行走不便,偶有踉跄之态,我带它去看兽医,兽医给它看病,它乖巧俯卧,配合着测体温、称重量、输液打针,没有一点对抗之意。看着仅有4公斤重的病体阿黄,我心里不免一阵怜惜,情感的闸门好像突然打开,一股酸楚油然而生。我摸着阿黄的脑袋,它一动不动,那双困倦的眼睛偶尔一睁一闭,吃力地摇晃一下尾巴。

我明白,这是一种无声的感谢,一种期盼主人陪伴的乞求,或许是感受着主人传递的同情和怜爱,感恩人间给它的真情和呵护。那天,阿黄安安静静地打完了三瓶点滴。

几天过后,阿黄看上去像是痊愈,我也忽略了兽医的叮嘱,还要坚持再打两次点滴。万万没有想到,就是因为我的疏忽大意,耽搁了阿黄的进一步治疗,竟葬送了阿黄的一条性命。

这件事让我多天情绪低落,想起了一段话:如果你决定带一只小狗回家,首先要问问自己,你是否可以毫无怨言地承担百分之百的信任和依赖,你是否有自信给它一个没有伤害、没有离别的温馨环境,当它生病或年迈时,你是会因为外力因素选择丢弃,还是会陪在它的身边,直到它走完短暂的一生。

本版来稿请发至邮箱:
jzwbxq@163.com